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58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6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林立董事、庄毓敏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分别书面委托王志恒副董事长、汪昌云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谷澍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标准方案

谷澍先生、王志恒先生、林立先生、吴联生先生、汪昌云先生和鞠建东先生与审议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按照《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相关规定,因委员回避无法就审议事项通过决议,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决定将本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相关文件并沟通了解,我们认为,农业银行2024年度董事薪酬标准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方案

谷澍先生、王志恒先生和林立先生与审议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0票,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相关文件并沟通了解,我们认为,农业银行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2027年度董(监)事与高管责任险投保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稿)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另外,本行2024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方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2024年度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应付年薪(税前)(1)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及补充医疗保险的单位缴存部分(2)	雇金(3)	合计(4)=(1)+(2)+(3)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谷澍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01-2027.01	91.68	23.60	-	115.28	否
王志恒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2024.09-2027.09	53.48	13.90	-	67.38	否
刘洪	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待核准)、副行长(2025年9月辞任)	-	82.52	22.89	-	105.41	否
林立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1.06-2027.09	82.52	22.89	-	105.41	否
周济	非执行董事	2021.03-2027.01	-	-	-	-	是
李蔚	非执行董事	2019.05-至今	-	-	-	-	是
刘晓鹏	非执行董事	2022.01-2027.11	-	-	-	-	是
张奇	非执行董事	2022.12-2028.11	-	-	-	-	是
吴联生	独立董事	2021.11-2027.11	-	-	38.93	38.93	否
汪昌云	独立董事	2022.12-2028.11	-	-	37.63	37.63	否
鞠建东	独立董事	2024.09-2027.09	-	-	11.73	11.73	否
庄毓敏	独立董事	2025.01-2028.01	-	-	-	-	否
张琦	独立董事	2025.05-2028.05	-	-	-	-	否
王沛诗	独立董事	2025.10-2028.10	-	-	-	-	否
王文进	副行长	2025.01-	6.88	1.94	-	8.82	否
孟范君	副行长	2025.02-	-	-	-	-	否
王大军	副行长	2025.07-	-	-	-	-	否
刘清	董事会秘书	2024.04-	75.33	19.90	-	95.23	否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旭光	原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0.10-2024.10	68.76	19.03	-	87.79	否
肖翔	原非执行董事	2022.01-2025.07	-	-	-	-	是
黄振中	原独立董事	2017.09-2024.09	-	-	26.27	26.27	否
刘守英	原独立董事	2019.07-2024.08	-	-	25.13	25.13	否
晏高美懿	原独立董事	2019.07-2025.10	-	-	38.00	38.00	否
邓丽娟	原股东代表监事	2022.06-2025.09	-	-	-	-	否
黄涛	原职工代表监事	2021.07-2025.09	-	-	5.00	5.00	否
汪学军	原职工代表监事	2022.05-2025.09	-	-	5.00	5.00	否
刘红霞	原外部监事	2018.11-2025.09	-	-	30.00	30.00	是
徐祥临	原外部监事	2021.11-2025.09	-	-	33.00	33.00	否
王锡锌	原外部监事	2021.11-2025.09	-	-	28.00	28.00	是
徐瀚	原副行长	2020.10-2025.01	82.52	23.28	-	105.80	否
刘加旺	原副行长	2022.11-2024.07	48.13	13.22	-	61.35	否
武刚	原首席风险官	2023.06-2025.09	113.00	32.31	-	145.31	否

注:

1.根据国家有关规定,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政策执行。

2.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薪酬,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本行独立董事领取董事袍金。本行外部监事领取监事袍金。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行附属机构领取薪酬。对于本行的职工代表监事,上述金额仅包括其作为监事提供服务而领取的袍金。

3.王志恒先生作为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的任期截于上表,其作为本行行长的任期始于2024年6月。

4.刘洪先生2025年8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于2025年9月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并于2025年11月经本行股东会选举为执行董事,其委任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任职资格核准,上表所述薪酬为其2024年作为本行副行长在本行领取的薪酬。

5.非执行董事周洛女士、李蔚先生、刘晓鹏先生、张奇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6.王文进先生2025年1月任本行副行长,上表所述薪酬为其2024年作为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在本行领取的薪酬。

7.原非执行董事肖翔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8.原股东代表监事邓丽娟女士2024年度未在本行领取股东代表监事袍金。

9.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2023年任期激励收入已据实兑现,2024年据此分别计提谷澍先生、刘洪先生、林立先生、张旭光先生、徐瀚先生、刘加旺先生企业年金单位缴费人民币2.84万元、0.35万元、2.55万元、1.70万元、2.55万元和0.18万元。

10.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薪酬为2024年度该等人士薪酬数额。

11.根据监管规定,本行已建立绩效工资延期追索扣回机制;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不涉及追索扣回有关情况。

12.2024年度,由本行支付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2024年以来已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1,186.64万元。

13.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已于2025年12月26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已于2025年12月24日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情况尚待本行股东会审议。

14.有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5-058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201

●现金管理金额:1.2亿元

●现金管理期限: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十一届二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产品浮动收益受市场多种因素的影响,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2亿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其中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期时间	2019年7月22日
募集资金总额	44,699.9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444.99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募投项目“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三期建设项目” / 0.34 / 2026年10月
	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 86.67 / 2026年12月
	募投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 / 不适用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 100.00 /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备注:截至2025年12月15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5,986.59万元;公司于2025年5月使用18,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20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92天	1.2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2.2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201
	产品代码:DWJGX2511201
产品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现货价格AU9999(以下简称“AU9999”,代码“AU9999.SGE”)
产品期限	92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结构性存款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募集期	2025年12月25日-2025年12月26日(含)(募集期最后一日17:30(含)后不可认购)
成立日	2025年12月29日,本产品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结算日	2026年3月27日,产品年化收益率于当日确认
到期日	2026年3月31日,产品正常到期;如产品因故提前终止的,则到期日以华夏银行通知为准。产品到期日当日不计算收益,华夏银行于到期日当日的16:00至22:30支付本金及收益。
观察期	从成立日起至结算日的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产品结构要素	1、期初价格:成立日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2、结算日价格:结算日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3、执行价格1:期初价格×95.50%(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4、执行价格2:期初价格×106.00%(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预期年化收益率	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0.70%至2.20%之间,最低可实现年化收益率0.70%(详见“产品收益分析与计算”): 1、预期年化收益率分为保底收益率和浮动收益率两部分。其中保底收益率为0.70%,浮动收益率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确定。 2、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50%,预期年化收益率=0.70%+1.50%=2.20%; 3、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1且小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25%,预期年化收益率=0.70%+1.25%=1.95%; 4、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小于执行价格1,浮动收益率=0%,则预期年化收益率=0.70%。
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分为保底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保底收益率×产品期限÷365(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存款本金×浮动收益率×产品期限÷365(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	-	12,000.00
合计				-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3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9.5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2,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二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此次购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产品浮动收益受市场多种因素的影响,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随时密切关注受托方的重大动向,出现异常情况时须及时报告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董事长乃至董事会,以便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2、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资金的专项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业务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利润,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5-6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方宜华夏银行首席风险官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74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方宜先生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的任职资格。

方宜先生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的任期自核准日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至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方宜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于2025年10月2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15 证券简称:华夏银行 公告编号:2025-6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二层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58,481,7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88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为本次股东会召集人,杨书剑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

(五)本行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本行在任董事16人,列席9人,非执行董事邹立宾、才智伟、张传良、吕晨、段远刚、马金钊及独立董事祝小芳因公务未能列席会议。

2、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杨伟先生列席会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华夏银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47,236,003	99.9044	11,092,042	0.0943	153,670	0.0013

本行2025年上半年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33.95亿元,按总股本15,914,928,468股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1.00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15.91亿元(含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为1,318.04亿元。

2、议案名称:《关于本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46,472,184	99.8979	5,705,353	0.0485	6,294,178	0.0536

同意核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1,398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授信额度人民币450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948亿元。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817,093,6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560,851,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69,291,169	97.0448	11,092,042	2.9148	153,670	0.040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47,210,931	99.5029	1,581,022	0.4531	153,670	0.044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2,080,238	69.8935	9,511,020	30.1065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华夏银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929,981,569	98.8052	11,092,042	1.1785	153,670	0.0163
2	关于本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929,227,750	98.7251	5,705,353	0.6062	6,294,178	0.668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2项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杨书剑董事长已回避表决,其持有的本行10,000股股份数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邢冬梅、程静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及其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48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12月1日以来涨幅为108.85%,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涨幅,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02.27,最新市净率为5.81,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6日换手率为14.992%,明显高于前期水平,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 公司专业从事煤气化技术及关键设备的研发、工程设计、技术服务、设备成套供应及工程总承包,公司产品及技术主要应用于煤炭洁净高效利用领域,客户主要集中在化工企业,不涉及商业航天及航天相关业务。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东的减持计划近期正在实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公司专业从事煤气化技术及关键设备的研发、工程设计、技术服务、设备成套供应及工程总承包,公司产品及技术主要应用于煤炭洁净高效利用领域,客户主要集中在化工企业,不涉及商业航天及航天相关业务。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和敏感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12月1日以来涨幅为108.85%,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涨幅,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2025年12月25日的行业市盈率数据,公司所属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8.07,最新市净率为3.69。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02.27,最新市净率为5.81。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6日换手率为14.992%,明显高于前期水平,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公司2025年10月18日发布《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股东国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和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0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截至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最新减持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0日发布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公告编号:临2025-077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监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法定人数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

1.《公司关于向上海启源国资创新策源公益基金会等捐赠事项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2.《公司关于修订(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3.《公司关于2025年度外包范围变更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4.《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二次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优化和参数更新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5.《公司关于金融机构及非一般公司类客户信用评级模型优化方案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6.《公司关于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7.《公司关于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监事孙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8.《公司关于与集团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监事何卫海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9.《公司关于资产损失核销及授信企业风险化解方案的议案》

同意:8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公告编号:临2025-076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5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13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法定人数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审阅会议资料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

1.《公司关于向上海启源国资创新策源公益基金会等捐赠事项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2.《公司关于修订(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3.《公司关于2025年度外包范围变更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4.《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二次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优化和参数更新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5.《公司关于金融机构及非一般公司类客户信用评级模型优化方案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6.《公司关于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董事林华喆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同意:12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7.《公司关于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8.《公司关于与集团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董事张为忠、谢伟、赵万兵、刘以研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9.《公司关于资产损失核销及授信企业风险化解方案的议案》

同意:13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公告编号:临2025-078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拟为信达资产集团、百联集团、浦银金租、浦银理财、浦银国际分别核定人民币1,098.92亿元、人民币160亿元、人民币275亿元、人民币148.7亿元、港币135.0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信达资产集团、百联集团、浦银金租、浦银理财、浦银国际为公司关联法人,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前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前述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其中,与信达资产集团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 前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定:给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98.92亿元,授信有效期3年;给予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60亿元,授信有效期1年;给予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金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75亿元,授信到期日为2026年11月17日;给予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浦银理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48.7亿元,授信到期日为2026年9月30日;给予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国际”)综合授信额度港币135.01亿元,授信到期日2026年12月2日。

根据相关规定,因前述授信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7,363.29亿元)1%以上,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其中,与信达资产集团的关联交易因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5年第十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独立董事2025年第七次会议,同意将前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5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前述交易,并同意将与信达资产集团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鉴于前述单笔授信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予以披露。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介绍

(一)信达资产集团

鉴于信达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其控股股东信达资产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开展授信业务,应执行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注册地北京市,法定代表人张卫东,注册资本人民币381.65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0924945A,营业范围为: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